股票代码：601996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2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索菲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情形。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收到深圳索菲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索菲亚”）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深圳索菲亚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1 年 12 月 20 日，深圳索菲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000,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截至本公告日，深圳索菲亚持有公司股份 57,28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8,000,700	0.70%	2021 年 12 月 20 日	集中竞价	3.42	27,362,394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股份总数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股份总数比例
深圳索菲亚	65,281,900	5.70%	57,281,200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上述权益变动事项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股票代码：601996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3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20 日、12 月 2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12 月 21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涨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12 月 20 日、12 月 2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12 月 21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涨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报纸和网站上的披露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股票代码：601996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索菲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2021 年 12 月 2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林集团”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丰林集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丰林集团、上市公司、公司	指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索菲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深圳索菲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拥有的丰林集团股份共 8,000,700 股，占丰林集团总股本的 0.70%，减持后持股比例达到 5.00%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索菲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柯建生

注册资本：80,000 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601670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市场营销策划；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长期

主要股东名称：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为 100%控股股东

通讯方式：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深圳索菲亚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柯建生	男	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	中国	广东省广州市	否
潘雯姗	女	总经理	中国	广东省广州市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财务需求及安排做出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根据 2021 年 9 月 18 日披露的《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自身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2,912,456 股（含），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5.10%，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145,622,800 股）的 2%，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增持或减持其在丰林集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系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所持有的丰林集团股份，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比例（%）
深圳索菲亚	集中竞价	2021 年 12 月 20 日	人民币普通股	8,000,700	3.42	0.70%
合计	-	-	-	8,000,700	3.42	0.70%

信息披露义务人历次权益变动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股份增减变动数量（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	变动比例	持股比例变动情况概况
深圳索菲亚	被动增持	0	5.68%	5.70%	0.02%	2019 年 2 月 12 日、2019 年 7 月 19 日因公司注销 374.40 万限制性股票，被动增持
深圳索菲亚	主动减持	8,000,700	5.70%	5.00%	-0.70%	2021 年 12 月 20 日减持 800.07 万股
持股变动合计					-0.6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股份总数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股份总数比例
深圳索菲亚	65,281,900	5.70%	57,281,200	5.00%

注：以上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非公开发行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65,281,900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票的 5.70%。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由 65,281,900 股减少至 57,281,200 股，持股比例由 5.70%减少至 5.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索菲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西南宁市良庆区银海大道 1233 号
股票简称	丰林集团	股票代码	60199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索菲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65,281,900 股 持股比例：5.7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57,281,200 股 持股占目前总股本比例：5.00% 变动数量：8,000,700 股 变动比例：0.70% 变动数量与变动比例详见“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21 年 12 月 21 日

股票代码：601996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1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解除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广西钦州丰林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钦州丰林”），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解除的担保金额及期限：原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3 亿元，原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2 日。

● 本次担保提前解除后，公司为钦州丰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5 亿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一、原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钦州临港工业基地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钦州丰林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与兴业银行南宁分行（以下简称“南宁兴业银行”）签署了项目前期贷款合同，贷款额度为 2.3 亿元，用于钦州项目长期项目贷款到位前的建设支出，该笔贷款由公司提供担保，并已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办理担保手续，原担保协议约定的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2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披露的《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抵押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二、提前解除担保的原因及进展

近日，钦州丰林向南宁兴业银行申请了长期项目贷款 4.5 亿元，该笔贷款将用于置换原项目前期贷款及支付项目建设后续投入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12 月 21 日披露的《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及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2021-070）。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长期项目贷款置换原项目前期贷款的相关手续，公司对原 2.3 亿元钦州丰林前期项目贷款的担保责任已提前解除。该笔担保提前解除后，公司为钦州丰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5 亿元。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9 亿元，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96%。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1-139 号
债券代码：136700（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696（19 蓝光 08）
债券代码：163788（20 蓝光 04）　　债券代码：155484（19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5163（19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505（19 蓝光 07）
债券代码：155592（19 蓝光 04）　　债券代码：163275（20 蓝光 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签署的《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到期。经双方协商，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与蓝光集团续签《提供融资及担保协议》。在该协议有效期内，蓝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孙）公司向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新增借款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借款利息不得超过公司同类型同期平均借款利率成本；为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上限不超过 50 亿元，公司每次按不高于单次担保金额 1.5%的费率向蓝光集团支付担保费。本协议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即 2021 年 5 月 20 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12 个月。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 2021-035、036、042 号临时公告及 2021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 2021-059 号临时公告。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一）提供借款情况：

在上述协议项下，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 38,141.45 万元。

2021 年 11 月，公司新增借款 0 万元，归还借款 3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向公司提供借款余额为 37,841.45 万元。

（二）提供担保情况：

在上述协议项下，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27,815.31 万元。

2021 年 11 月，新增担保 0 万元，到期解除担保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蓝光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27,815.31 万元。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2021-141 号
债券代码：136700（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696（19 蓝光 08）
债券代码：163788（20 蓝光 04）　　债券代码：155484（19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5163（19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505（19 蓝光 07）
债券代码：155592（19 蓝光 04）　　债券代码：163275（20 蓝光 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521,984,7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曾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披露了《公司股东集中竞价被动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公司控股股东蓝光集团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作为担保品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融资融券业务根据协议约定将被相关金融机构进行强制处置程序，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60,698,60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蓝光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被动减持 60,757,57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769,642,241	58.31%	司法划转取得：85,890,840 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683,751,401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757,574	2%	2021/6/23 ~ 2021/12/21	集中竞价交易	1.61 - 2.99	154,200,592.03	已完成	1,521,984,749	50.15%

备注：上述减持总金额未扣除交易费用。减持期间，蓝光集团持有公司股票因被司法拍卖被动减持 169,002,843 股，大宗交易被动减持 17,897,075 股。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此次减持计划是蓝光集团因金融机构执行股票质押业务及融资融券业务中强制处置程序而导致的被动减持。在被动减持过程中，由于实施减持计划的金融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误操作，导致实际减持数量比计划减持数量超出 58,966 股。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本次减持计划拟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结束，截止 2021 年 12 月 21 日实际减持数量已达到计划减持数量，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三、股东致歉声明

此次减持计划是蓝光集团因金融机构执行股票质押业务及融资融券业务中强制处置程序而导致的被动减持。由于实施减持计划的金融机构误操作，导致实际减持数量比计划减持数量超出 58,966 股。控股股东为本次违反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票的行为对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恳的道歉。后续，控股股东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加强股票账户管理，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相关减持行为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12/22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1-142 号
债券代码：136700（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696（19 蓝光 08）
债券代码：163788（20 蓝光 04）　　债券代码：155484（19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5163（19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505（19 蓝光 07）
债券代码：155592（19 蓝光 04）　　债券代码：163275（20 蓝光 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12 月 21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公司债务重组方案尚无实质性进展。截止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累计到期未能偿还的债务本息金额合计 258.81 亿元。截止目前，相关债务重组方案尚在拟订中，尚无实质性进展。

● 公司当前股价已严重偏离基本面，且经营业绩持续下滑。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收盘至今累计涨幅达 67.46%，短期波动幅度较大，与市场走势明显偏离。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48.5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51.06%。公司近期拟对外转让项目预计将会减少公司当期利润 14.88 亿元，公司业绩存在着持续下滑的风险。

● 公司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其他热点概念事项。国家最新出台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目前对公司无影响。

● 公司控股股东存在流动性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以其所持的公司股票作为担保品的股票质押交易违约，部分股票已被相关金融机构进行违约处置。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21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由于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融资环境叠加影响，公司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导致出现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情况，对公司经营和融资产生了有较大的影响。截止目前，相关债务重组方案尚在拟订中，尚无实质性进展。

（二）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48.5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51.06%。公司近期拟对外转让项目预计将会减少公司当期利润 14.88 亿元，公司业绩存在着持续下滑的风险。

（三）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其他热点概念事项。国家最新出台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目前对公司无影响。

（五）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除被动减持外，不存在其他股票交易行为；公司不存在董监高买卖股票等其他股份敏感事项。

三、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48.5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0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51.06%。公司近期拟对外转让项目预计将会减少公司当期利润 14.88 亿元，公司业绩存在着持续下滑的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其他热点概念事项。国家最新出台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目前对公司无影响。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截止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累计到期未能偿还的债务本息金额合计 258.81 亿元，上述债务问题对公司经营和融资产生了有较大的影响。截止目前，相关债务重组方案尚在拟订中，尚无实质性进展。

（四）控股股东股票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以其所持的公司股票作为担保品的股票质押交易违约，部分已被相关金融机构进行违约处置。截止 2021 年 12 月 19 日，其持有公司股票累计冻结 1,108,570,567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 72.83%，占公司总股本的 36.53%。

（五）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收盘至今累计涨幅达 67.46%，短期波动幅度较大，与市场走势明显偏离，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1-140 号
债券代码：136700（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696（19 蓝光 08）
债券代码：163788（20 蓝光 04）　　债券代码：155484（19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5163（19 蓝光 01）　　债券代码：162505（19 蓝光 07）
债券代码：155592（19 蓝光 04）　　债券代码：163275（20 蓝光 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

吉安和骏铠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安和骏”）

2、担保金额：本次均为原存续担保增加增信措施或对存续债务进行展期，不涉及新增担保金额。

3、是否有反担保：无。

为有效提高融资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担保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其下属公司）近期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借款金额/履约金额	担保金额/担保标的	公司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及间接）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审批情况
1	吉安和骏	蓝光发展、吉安和骏、成都聚锦商贸有限公司（简称“聚锦商贸”）	60,000	60,000	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苏圃支行	蓝光发展、聚锦商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吉安和骏提供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赣（2018）吉安市不动产权第 0046967 号、0046968 号）	该笔担保事项已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披露（详见 2019-005 号临时公告），原蓝光发展及吉安和骏提供的担保方式不变。本次新增聚锦商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增信措施，并对存续债务 23,940 万元进行展期，不增加担保金额。
2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成都双流和骏置业有限公司、成都郫县蓝光和骏置业有限公司	115,000	115,000	--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作为五矿信托-粤通 3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托人）	成都双流和骏置业有限公司、成都郫县蓝光和骏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车位抵押担保	该笔担保事项已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及 2021 年 9 月 23 日披露（详见 2020-118 号、2021-113 号临时公告），现各方协商同意对到期债务进行展期，不增加担保金额。

二、年度预计担保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660 亿元，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情况	预计担保总额	累计使用金额	剩余预计担保额度
1	为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2,870,000	96,200	2,773,800
2	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3,435,000	169,800	3,265,200
3	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	295,000	51,840	243,160
	合计	6,600,000	317,840	6,282,160

备注：实施过程中，公司按照实际签订担保合同时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在签订担保合同时已约定了相关股权收购、转让、增资等股权变动事宜，以约定事宜完成后的公司持股比例确定使用额度的类别；若公司为同一笔融资项下的多个融资主体（包括全资、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担保使用额度全部纳入非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及间接）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吉安和骏铠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河东滨江新区鸿翔江誉 5 号楼 1-1504 号	周慧莉	5,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	100%	总资产 237738，总负债 182047，净资产 55691；营业收入 0，净利润-410。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4,851,393 万元，